

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校務發展委員會

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 第 1 次會議紀錄

壹、時間：115 年 4 月 23 日(星期四) 10：10

貳、地點：行政大樓 6 樓第 1 會議室

參、主席：張 校長信良

肆、出席：校務發展委員（如簽到表）

伍、主席致詞：略

紀錄：廖千慧

陸、提案討論：

提案一：體育室擬由行政單位調整為學術單位，單位名稱維持為「體育室」不變更，提請審議。

提案單位：體育室

說明：

- 一、依台灣評鑑協會113年12月18日訪評報告：學校體育室於組織規程中屬行政單位，惟行政單位不宜設立系級教評會，建議移除體育室系級教評會，請參閱附件1，第3~4頁。
- 二、考量體育室教師聘任及升等實際需要，並維持室教評會設置，經114學年度第5次室務會議決議，擬將體育室由行政單位調整為學術單位，單位名稱維持為「體育室」，其餘人員編制及經費等相關事項，則依本室現況照舊運作。會議記錄與簽呈請參閱 附件2(第5~8頁)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提案二：配合校務發展推動興建「圖書館特色閱覽室」新建工程案，提請審議。

提案單位：圖書館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案期望透過具特色與識別度之建築設計，結合開放且具彈性的室內外空間配置，營造能吸引學生駐足、使用並產生認同感的學習環境，具體展現校務基金投資效益，並形塑本校具代表性的校園亮點，進一步提升整體校園形象與學習氛圍。
- 二、檢附相關會議通過記錄與簽呈，請參閱 附件3(第9~14頁)。
- 三、檢附評估報告書，請參閱 附件4(第15~43頁)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提案三：本校 115 學年度增設航空學院申請案，提請審議。

提案單位：校務發展中心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「國立虎尾科技大學教學研究單位之增設、合併、停辦、停招及變更審核與作業準則」第六條之規定辦理。
- 二、本案業經校內三次航空學院籌備委員會研議通過（114年10月28日、115年01月19日、115年04月10日）；飛機工程系114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系務會議審議通過（115年4月14日）；動力機械工程系114學年度第6次系務會議審議通過（115年4月14日）；114學年度第2次先進智慧載具國際碩士學位學程會議審議通過

(114年4月16日)；工程學院114學年度第4次院務會議審議通過(115年04月16日)及114學年度第8次行政會議審議通過(115年04月21日)，因係立基本校現有航空領域辦學特色，並配合行政院113年「第十二次全國科學技術會議」揭示之政策推動方向，宜加速推動以掌握各相關部會補助款之爭取先機，期能整合資源裨益本校中長程發展，故逕提本次會議審議。若蒙委員同意免除外審程序及審議通過，將提送校務會議決議。

三、檢附航空學院增設申請書及行政會議通過紀錄，請參閱 **附件5(第44~51頁)**。

決 議：照案通過。

提案四：修訂本校 114-120 學年度中長程校務發展計畫書二版，提請 審議。

提案單位：校務發展中心

說 明：

一、檢附「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114-120 學年度中長程校務發展計畫書二版」乙式，**如附件 6(第 52~158 頁)**，本次修訂內容請參考計畫書中之標示。

二、本次修訂重點如下：

(一) 原中長程校務發展計畫修訂週期為每年10-12月，進行年度檢討與修訂，維持滾動式調整，114-120學年度中長程校務發展計畫於114年12月2日114學年度第1次校務會議已修訂完成，先予敘明。

(二) 因應規劃航空學院之成立為本校未來發展之重要策略方向，爰此，將投入相關教研資源與場域建置，籌備期間相關推動策略，研擬納入「114-120學年度中長程校務發展計畫書二版」中。

(三) 本計畫二版修改重點摘要 **如附件7(第159~161頁)**。

三、本計畫書經校務發展委員審議後，預定提送校務會議審議。

決 議：照案通過。

柒、臨時動議：無

捌、散會